

先秦诸子文献的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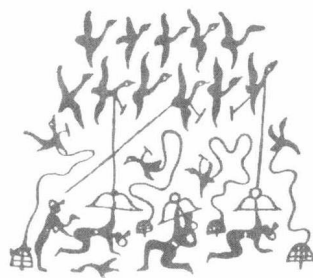
刘全志 著



中華書局

先秦诸子文献的形成

刘全志 著



中華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先秦诸子文献的形成/刘全志著. —北京:中华书局,2016.9
ISBN 978-7-101-11839-1

I.先… II.刘… III.先秦哲学-文献-研究 IV.B2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95227 号

-
- | | |
|------|---|
| 书 名 | 先秦诸子文献的形成 |
| 著 者 | 刘全志 |
| 责任编辑 | 朱兆虎 |
| 出版发行 |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
| 印 刷 | 北京天来印务有限公司 |
| 版 次 | 2016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16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 规 格 | 开本/710×1000 毫米 1/16
印张 15½ 插页 2 字数 260 千字 |
| 印 数 | 1-1000 册 |
| 国际书号 | ISBN 978-7-101-11839-1 |
| 定 价 | 78.00 元 |
-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先秦诸子文献形成的基础	5
第一节 政治的需求与士人的不同定位	5
一、战国社会的特征与分期	6
二、战国士人的活动空间	7
三、战国士人人生追求的层级	13
第二节 教育形态的更新与知识的传承	15
一、两种教育形态的区分	16
二、单独教育的特点与功能	17
三、学团教育的特点与功能	19
四、两种教育形式与文献	24
第三节 知识体系的新变与语言文字的转关	25
一、古典知识体系的危机	27
二、新知识体系的建构	30
三、新“雅言”的形成	32
第二章 礼乐知识与儒家文献的形成	37
第一节 礼乐关系的转变与儒家的阐释	37
一、礼与乐关系的反转	37
二、司徒的职守与儒家的关系	42
三、礼、乐知识与儒家的选择	45
第二节 孔子的创新与知识来源	49
一、孔子对“仁”的创新	50
二、为仁之方与推己及人	59
三、孔子的知识来源	61
第三节 七十子的创新与《大学》、《中庸》的形成	64

一、孔子与孔门弟子的不同追求	64
二、为士人立法的孔门弟子	67
三、“大学”与士人格局的规划	69
四、“中庸”与士人原则的界定	74
第四节 “尊德乐道”与孟子的著述	76
一、孟子与“尊德乐道”	77
二、“浩然之气”与“性本善”	81
三、孟子知识、观念的来源	87
第三章 “道”与多维阐释的道家文献	89
第一节 道的谋略性质与知识的衍生	89
一、西汉社会的谋略	89
二、“道”的谋略性质	90
三、《老子》与春秋谋略	91
第二节 自然秩序与《老子》的开端	93
一、《老子》与巫史阶层	93
二、老子哲学的核心	95
三、老子学问的来源	97
第三节 老子后学的作为与《老子》文本定型	100
一、文子的著述与《老子》	100
二、关尹的著述与《老子》	102
三、列子及道家后学的著述与《老子》	106
第四节 庄子对“道”的演绎与著述	108
一、庄子对“道”的推衍	109
二、“逍遥游”的前提	112
三、“神凝”、“神全”的修持及来源	116
第四章 “百家言黄帝”及相关文献的形成	120
第一节 “高祖黄帝”与“黄帝书”	120
一、高祖黄帝	120
二、黄帝书与方技	123
第二节 黄帝故事的衍生及相关文献的形成	124
一、黄帝战炎帝的流传	125
二、蚩尤的出现与本义	127

三、炎帝被蚩尤替代的原因	130
四、“黄帝故事”的衍生路线	134
第三节 黄帝言辞的来源及相关文献的形成	136
一、“黄帝言辞”的文本形态	137
二、黄帝言辞与《武王践阼》	139
三、春秋时期的“先王之书”	142
四、“黄帝言辞”的衍生轨迹	146
第四节 “黄帝金人铭”始末	150
一、金人铭与宋人的引用惯例	150
二、宋人载录的来源	152
三、黄帝巾几铭	154
第五章 实用观念及相关文献的形成	155
第一节 “以道驭术”与“道术合一”	155
一、实用型知识与政治	155
二、实用与奇巧的张力	157
三、战国诸子的道与术	159
第二节 手工技艺与墨家文献的生成	162
一、墨家思想的来源与工程技艺	163
二、墨家的分科教育与后学的推进	166
三、技术与巧辞的转换	169
第三节 太公家族与兵法文献的形成	170
一、战国时期的兵书源头	171
二、太公家族的职事与《司马法》	174
三、太公文献与西周王朝的制度	178
第四节 吏治实践与早期法家文献的形成	182
一、早期法家的衍生路线	182
二、李悝的变法与礼治	184
三、吴起的政治实践与法令的推衍	187
四、商鞅的“任法而行”	190
第六章 知识的合流与学术的整合	194
第一节 知识的综合与观念合流的强化	194
一、知识界对于天下大势的诉求	195

二、全局学术观念的形成与表现	197
三、文章体式与“道”的综合	200
第二节 礼义之统与荀子的著述	202
一、荀子的“解弊”与综合	203
二、礼法的推衍与天道的依据	205
三、荀子学问的师承	210
第三节 韩非的创新空间与知识来源	213
一、韩非对诸子的吸纳与开拓	213
二、韩非的创新与“法”的根据	216
三、韩非学术观念的来源	220
第四节 《吕氏春秋》知识体系的建立及其依据	223
一、《吕氏春秋》的总体特征	224
二、纪、览、论的命名根据	226
三、《吕氏春秋》的编纂与王朝政治	229
结 语	234
主要参考文献	236

绪 论

从春秋末期至秦国统一前,士阶层无疑是这一时期的文化活动主体。他们观点不同,学派理念有别,但他们所从事文化活动都以一定的知识观念为基础,即通过一定知识观念的衍生,进而提升出学派的立身准则和价值追求,而诸子文献则是这一文化活动的文本成果。本书就是力求挖掘知识观念的运行和衍生,进而总结出先秦诸子文献形成的基本轨迹。

本书的选题角度具有创新性,但任何学术研究都是在既有成果上的再前进、再开拓。与本书密切相关的研究状态是先秦时期知识观念的分类及其标准。古人和当代学人对先秦知识观念分类的研究,直接与本书的选题相关。

对于先秦知识的分类,起源甚早。从某种意义上说,《尚书·洪范》中的“九畴”就有按知识用途分类的趋向,大致有天文、地理、农事、国政、人伦日用等^①。西周春秋时期,各种知识都掌握在王官手中,知识与各类王官的职守密切相关,教育的内容也限于礼、乐、射、御、书、数等“六艺”。这一点在《左传》、《国语》等文献中均有反映,如《国语·楚语上》申叔时在谈论对太子的教育时说:“教之《春秋》,而为之耸善而抑恶焉,以戒劝其心;教之《世》,而为之昭明德而废幽昏焉,以休惧其动;教之《诗》,而为之导广显德,以耀明其志;教之礼,使知上下之则;教之乐,以疏其秽而镇其浮;教之《令》,使访物官;教之《语》,使明其德,而知先王之务,用明德于民也;教之《故志》,使知废兴者而戒惧焉;教之《训典》,使知族类,行比义焉。”^②由申叔时所论可知,在孔子之前,王官之学已相当完备,这一点也许正是《礼记·王制》所说“乐正崇四术,立四教,顺先王诗书礼乐以造士”的思想来源^③。

①《尚书正义》卷12《洪范》,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87—195页。

②徐元诰:《国语集解》,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485—486页。

③《礼记正义》卷13《王制》,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342页上栏。

迭至战国,迎来了百家争鸣的时代。针对战国时期百家之学的来源,刘向、班固等人认为,各家诸子均出自于王官之学,如儒家出于司徒之官,道家出自史官,名家出于礼官,墨家出自清庙之守,法家出自理官,阴阳家出自羲和之官,纵横家出自行人之官,杂家出自议官,农家出自农稷之官,小说家出自稗官等^①。汉人的这种追溯,也许存在种种的争论,但这些派别的划分至少反映出汉人对知识观念以至文献体系的分类结果。汉人的知识观念分类,比之于先秦,也许能够概括百家争鸣时期的学派分流,但是否属于先秦知识观念划分的实际情形,却值得商榷。《论语》记载孔门弟子中的优秀学生可分为四科,即德行、言语、政事、文学,这种分类被后世称之为“孔门四科”,并被看作孔子分科教育的典型证据。以墨子为首的墨家在主张“能谈辩者谈辩,能说书者说书,能从事者从事”的同时,又按照来源的不同把知识分为闻知、亲知、说知三类^②。另外,《管子·山权数》提到“五官技”：“诗者,所以记物也。时者,所以记岁也。春秋者,所以记成败也。行者,道民之利害也。易者,所以守凶吉成败也。卜者,卜凶吉利害也。民之能此者,皆一马之田,一金之衣。此使君不迷妄之数也。六家者,既见其时,使豫先蚤闲之日受之。故君无失时,无失策,万物兴丰无失利。远占得失以为末教,诗记人无失辞,行殚道无失义,易守祸福凶吉不相乱,此谓君榘。”^③其中“六家”,卜、易为一,故称“五官技”。从言说旨向来看,《山权数》显然强调的是各种知识的工具性和实用性,即“技”的特征。其他如《庄子·天下》《荀子·非十二子》等,也反映出他们对知识分类以及价值评判的意图。

结合古人的这些知识分类,当代学者颇有概括性的归类和划分方法。如李零在《中国方术考》中指出王官之学“可大别为两类:一类是以天文、历算和各种占卜为中心的数术之学,以医药养生为中心的方技之学,还有工艺学和农艺学的知识,主要与现在所说的科学技术和宗教迷信有关;另一类是以礼制法度和各种簿籍档案为中心的政治、经济和军事知识”,至于诸子之学“从知识背景上讲也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以诗书礼乐等贵族教育为背景或围绕这一背景而争论的儒、墨两家,一类是以数术方技等实用技术为背景的阴阳、道两家以及从道家派生的法、名两家”^④，“先秦六家传于后世,第一类墨亡而儒存,是赖六艺之学

①《汉书》卷30《艺文志》,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728—1745页。

②孙诒让:《墨子间诂》,北京:中华书局,2001年版,第427、315—316页。

③黎凤翔:《管子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1310页。

④李零:《中国方术考》,北京:东方出版社,2001年版,第14页。

而传;第二类阴阳、法、名亡而道存,是赖数术方技而传,都是附丽于原有的知识背景”^①。显然,李零将先秦时期的知识分为两类,即政治、经济、军事类知识和数术、方技类实用知识,前者与制度礼法相连,又可称之为制度性知识。在此基础上,朱渊清又进一步指出“历史知识也是先秦知识教育十分重要的一类”,因为“历史知识的具体性、历史性是重要的认知依据”,于此他把先秦知识划分为制度知识、实用知识和历史知识三类^②。

从古今学者对先秦知识观念分类情况来看,知识类别的划分存在着一个划分标准的问题。如九畴、六艺、五官技等类别的划分是以知识内容为主,又掺杂着知识效用的标准;至于闻知、亲知、说知,显然又是以获得知识的途径为标准。即使当代学者的分类,也是知识内容与知识效用的双重结合。无论如何,这些分类实践都为本书的进一步深入研究提供了重要的借鉴。

知识本身具有多样性、复杂性和动态性等特征,从知识分类的实践来看,采用一种分类标准、从一种角度观察知识显然不符合知识本身的特点。知识是动态的,相应地也要求知识分类体系的动态化,开放的、可以解构和重构的分类标准,不仅是知识创新所必须运用的手段,也是产生一种新知识结构体系的必备前提。知识分类随着人类对知识认识的变化而发展,在知识分类的历史过程中,每一次对知识的重新分类,都是一次对知识潜在价值和深度的重新审视和挖掘。这正如丹麦语言学家奥托·叶斯柏森所说:“任何一门不是停止不前而是不断前进的学科,必须经常地更新或修改其术语。寻找新术语不仅是为了新发现的事物,……而且还是为了用新方法重新思考旧事物而产生的新概念的需要。传统的术语往往禁锢着研究家们的思想,从而可能阻止卓有成效的发展。”^③因此,本书采用一些新术语对先秦诸子知识观念的重新分类,这不仅可以使先秦诸子的知识观念更为清晰,而且能够系统性地展现这种知识观念与文献形成之间的互动关系。换言之,本书将综合运用知识的分类标准,对先秦诸子所面对的知识观念进行分类考察,以求呈现出先秦诸子运用各种知识观念进行文献著述的重要脉络。

基于以上考虑,本书所谓的知识观念是广义的定义:知识是指一个时代对自然、社会以及人类自身的看法和认识;而观念则是知识的综合和系统化。知

①李零:《说黄老》,《道家文化研究》(第5辑),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版,第146页。

②朱渊清:《汉晋知识研究——关于中国古代知识分类之演变的考察》,华东师范大学2001年博士学位论文,第7页。

③奥托·叶斯柏森:《语法哲学》,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年版,第531页。

识观念通过一定的运行方式、运行途径,产生了新的知识观念,进而形成了多种文献之间或明或暗的体系,即文献系统。与此同时,这一文献系统也会反过来促使新的知识观念的产生和衍变。至于一定的运行方式和途径,本书称之为制度。这里的制度也是广义的制度,包括各种习惯、风俗、传统、意识形态以及各种法律法规、政策等,它不但指朝廷的纲常政制、刑法律典,而且指民间的家规族法、习俗惯例,乃至百姓日用而不知的风俗习惯。这正如道格拉斯·C.诺斯所说,从本质上看制度就是“一系列被制定出来的规则、守法程序和行为的道德伦理规范”,是“为决定人们的相互关系而人为设定的一些契约”,“它们由非正式的约束(制裁、忌讳、习俗、传统、行为准则)和正式的规则(章程、法律、财产所有权)组成”^①。在这两种制度形式中,成文的制度重要,而不成文的制度也不可小觑。关于这一点,亚里士多德就曾一针见血地指出:“积习所成的‘不成文法’比‘成文法’实际上还更有权威,所涉及的事情也更为重要。”^②结合以上知识、观念、制度的定义,本书把先秦诸子所面对的知识观念分为礼乐教化、道家谋略、实用技艺、政治综合等四个类别,力求通过这些知识观念背后的各种制度,来展现先秦诸子文献形成的基本过程。

总的来说,先秦诸子文本是战国士人文化活动的结晶,我们通过梳理诸子活动的文化环境、活动方式、行为规范以及所使用的核心概念,来呈现出他们文献形成的基本过程。《汉书·艺文志》、《淮南子·要略》代表着汉代知识界对诸子学术的观察:王官之学与救时之弊。对于考察先秦诸子文献形成的过程而言,这两种角度不但需要紧密结合,更需要抓住其中的核心脉络,即活动方式、文化制度之于诸子文献形成的重要作用。

^①道格拉斯·C.诺斯:《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25、3页;道格拉斯·C.诺斯:《制度》,《东南学术》,2006年第4期。

^②亚里士多德:《政治学》,北京:商务印书馆,1965年版,第169—170页。

第一章 先秦诸子文献形成的基础

春秋战国之际,文化活动的主体无疑是士人,孟子对齐宣王说:“无恒产而有恒心者,惟士为能。”(《孟子·梁惠王上》)^①孟子的言辞透露着无比的自信和坚定,而他之所以如此判断的依据是什么,即士人为什么能够做到“无恒产而有恒心”,而没有像民众一样“无恒产,因无恒心”?另外,这里的“士”成长经历如何,又承担着怎样的价值导向,他们著述文献的社会基础又有哪些?本章的分析有助于解答这些问题。

第一节 政治的需求与士人的不同定位

先秦诸子主要生活在战国时期,而这一时期正是社会转型的阶段。当时天下无主、列国纷争,但是却给知识、文化的发展带来了难得的机遇。这种机遇的到来,首先应归因于政治权威的消解。因为政治形势的转变,诸侯各国逐步放弃了周天子为天下共主的名分,他们的对内对外政策均有变化,直接目的在于占有财富和土地:对内,他们强征赋税,训练兵力,在于富国强兵;对外,攻占杀伐,掠夺土地和财富。各强势诸侯之所以这样做,深层次的原因在于地方割据意识的显著增强:春秋时期,虽说周天子式微,但他还是名义上的天下共主,各国诸侯无论如何强势,还只是一方守臣,担负着守土有责的任务;而到了战国时期,天下的共主已经完全丧失,各诸侯国的自身权力也由“守臣”完全走向了“地主”,“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无论在观念或格局上已被打破,各国君主逐渐成为一方区域的“王”,由“守臣”到“王”这一角色的转变不但意味着诸侯君主获得了与周天子并驾齐驱的名分,更昭示着各国君主完全拥有统治一方的全部权力,这使得各诸侯国都在尽力攫取和开拓自己的生存空间。

^①《孟子注疏》卷1下,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2671页中栏。

一、战国社会的特征与分期

这种割据意识的增强也意味着在战国时期“诸侯意识”完全替代了“天下意识”，地方政权割据一方，在自己的统治区域内唯我独尊，对其他国家的掠夺、兼并也是为了拓展自己的势力。也就是说，社会形势的转变，使得当时的诸侯国普遍意识到：只有自己占有了土地与财富，才能更好地生存下去。所以，战国时期各强势诸侯国之间的关系已经变成了掠夺、攻伐、兼并、占有与反掠夺、反攻伐、反兼并、反占有之间的关系。当然，这是战国社会整体的特点，它具体到某个具体的时间段又有各自不同的表现。

从晋国裂变到秦国统一，这是很长的历史时期，结合政治形势与世人观念的变化，我们可以将战国的历史演进区分为四个阶段：第一阶段公元前 475—前 386 年，这一阶段可谓春秋时期的延续，属于春秋战国之际，公元前 453 年韩赵魏三家分晋，但三家一直延续着晋国的霸业，继续担当着诸侯各国的霸主，三家之中又以魏国最强，这又归功于魏文侯的励精图治。从公元前 445 年魏文侯即位后，他开始在内外外交上采取一系列措施：对内训练军队、任用李悝变法、招揽士人^①，对外团结韩赵、维护三晋利益。经过这一系列改革，魏国变得国富民强，在列国中首先崛起，随后他带领三晋西征秦国、南击楚国、东抑齐国、北灭中山国，公元前 424 年魏文侯称侯，公元前 403 年韩赵魏三家的诸侯地位得到周天子的认可，公元前 386 年在魏武侯的帮助下，齐国田和的诸侯地位也得到了周天子的承认，田氏正式取代姜氏。总的来说，这一时期是春秋历史在战国时期的延续，韩赵魏三晋的强势也是晋国霸主地位在战国时期的延伸。但是三家分晋、田齐政权的逐步合法化，却深刻地改变了天下人的观念，作为天下共主的周天子进一步式微，强权政治的威力得到了进一步的展现。

第二阶段是公元前 385—前 342 年，是战国前期，这一阶段韩赵魏的同盟关系逐渐破裂，赵国都城北迁、韩国都城东迁，魏武侯、梁惠王递延魏国的政权，但不再团结韩、赵两国^②，尽力通过南征北战来保持魏国称霸的形势，公元前 344 年梁惠王称“夏王”，“魏伐邯郸，因退为逢泽之遇。乘夏车，称夏王，朝为天子，

^①文士有子夏、田子方、李克、段干木等，武士有吴起、乐羊等，能吏有李悝、西门豹等。

^②公元前 386 年，“赵敬侯初立，公子朔为乱，奔魏，与魏袭邯郸，魏败而去”（《史记·魏世家》）。见《史记》卷 44《魏世家》，北京：中华书局，1982 年版，第 1841 页。

天下皆从”(《战国策·秦四》)^①,梁惠王“身广公宫,制丹衣,柱建九旒,从七星之旗,此天子之位也,而魏王处之”(《战国策·齐策五》)^②,魏国的势力走向了顶峰。第三阶段是公元前341—前286年,为战国中期,这一阶段魏国的霸主地位丧失,各国纷纷称王,可谓是各国称王时期,公元前334年梁惠王与齐威王在徐州相会,相互承认“王”的名分和地位,史称“徐州相王”^③,这一事件的出现标志着中原国家已完全抛弃了周天子的名号;随后其他各国也依次称王,公元前324年秦惠文君称王,公元前323年韩、赵、魏、燕、中山“五国相王”。中原大国依次称王,改变了世人对楚国称王的看法,此后世人很少再以“夷狄”视楚。随后,地处东西的齐秦两国实力渐趋雄厚,为了对抗齐、秦两国,楚国也成为韩、赵、魏等中原各国拉拢、合纵的目标。于是,天下形成东中西三股力量:东方的齐国、中间的韩赵魏燕楚、西方的秦国。公元前288年,秦昭王自称西帝,并尊齐闵王为东帝,公元前286年齐闵王攻灭宋国,至此三股力量达到了制衡点。第四阶段是公元前284—前221年,为战国后期,这一时期齐国没落、楚国衰败,东、中两股力量再难制衡秦国,于此历史进入秦国吞灭六国的阶段。

战国时期的政治形势影响了士人的文化活动,同时士人的文化活动或多或少又影响着政治形势的发展,所以对政治形势的把握,有助于我们了解战国士人的行为方式。当然,目前的这种分期还单纯只是以政治形势为依据,具体到文化观念上的反应,也需要结合士人的文化活动加以说明。

二、战国士人的活动空间

总体来看,转型期的战国社会、动荡不安的国家关系给知识、文化的发展带来了难得的机遇。首先诸侯各国需要有知识、文化的士人,一方面用于管理社会、承担行政,另一方面舆论造势、阐释政权的价值与理想。司马迁在《史记·儒林列传》中说:

自孔子卒后,七十子之徒散游诸侯,大者为师傅卿相,小者友教士大

①刘向辑录,范祥雍笺证,范邦瑾协校:《战国策笺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版,第426页。

②刘向辑录,范祥雍笺证,范邦瑾协校:《战国策笺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版,第676页。

③陈侯因齐敦铭文有“绍统高祖黄帝,迓嗣桓、文”。释文参见郭沫若:《稷下黄老学派的批判》,《十批判书》,《郭沫若全集·历史编》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55页。

夫，或隐而不见。故子路居卫，子张居陈，澹台子羽居楚，子夏居西河，子贡终于齐。如田子方、段干木、吴起、禽滑厘之属，皆受业于子夏之伦，为王者师。是时独魏文侯好学，后陵迟以至于始皇，天下并争于战国，儒术既绌焉，然齐鲁之间，学者独不废也。于威、宣之际，孟子、荀卿之列，咸遵夫子之业而润色之，以学显于当世。^①

这段文字虽然针对于儒家士人而言，但却能反映出战国士人普遍的就业趋向。“散游诸侯”的士人大致可分为三类：一是做“师傅卿相”，一是“友教士大夫”，至于第三类则是隐居不仕。就前两类士人而言，他们显然是直接服务于政治，“大者”做师傅卿相，如子夏、子贡、李克等人“为王者师”，间接或直接地为政权提供合法性的支持；“小者”做士大夫，即管理一方土地，担任行政事务，如子游为武城宰、吴起为鲁将、西门豹治邺等。值得注意的是，司马迁在这里提到了三个时间，即魏文侯之时、秦始皇之时、威宣之际，对于这三个时间段，太史公以喜忧参半的笔调加以叙述，其感情变化的依据显然是儒学的起伏兴衰。撇开司马迁对儒家的独特情感不论，就各国政权大量吸纳士人而言，这三个时期无疑是战国阶段的代表：魏文侯代表着春秋战国之际和战国早期，威宣之际代表着战国中期，而秦始皇之时代代表着战国晚期。三个时期虽然政治导向有别、治政方针相异，但他们无疑都在通过吸纳士人来实施自己的统治以及构建统治的合法性。

那么各国政权的掌握者为什么如此重用士人呢？为什么到了战国时期，各国政权却需要士人来体现自己的合法性？追根究底，其中的原因主要是社会结构的变革。随着西周宗法体制的崩溃，血缘关系维持的政权结构也走向了瓦解：三家分晋、田氏代齐、大国兼并小国等等现象一再地表明，原来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贵族政治已不可挽回，历史进入了强权政治的战国时代。而强权政治的维系需要国家对民众的直接控制，而不是再依靠贵族卿大夫层层分封的采邑制度。这不但是春秋战国之际各国政权的频繁更迭给予统治者的政治经验，而且是战国时期社会形势的必然要求：对于国民的直接控制，不但有助于政权的稳固，更能使这个政权迅速组织力量、对抗或威胁其他国家。也就是说，对于民众的直接掌握，能使一个政权更富有生机和活力；也许正是因为对民众这种力量的认识，逐渐形成了知识界普遍言说的“民本”思想。无论如何，进入战国时代以来，对国民的直接控制成为一个政权得以生存的基本前提。也正是在这种

^①《史记》卷121《儒林列传》，北京：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116页。

观念的指导下,各国统治者纷纷采取了“编户齐民”的政治策略。如公元前375年秦献公十年,秦国实行“户籍相伍”,即打破原本的国野区分,把全国民众按五家为一伍的方法编入全国户籍,这一政策使所有的人都成为国家统一控制的“民”,这就是“编户齐民”。所谓“齐民”是指在某一区域的所有民众一律遵循于国家的法令、法律,接受强权国家的统一领导、统一调配、统一指挥,即各类民众在法令、法律面前地位平等。这正如杜正胜所指出的那样:“‘编户齐民’就是列入国家户籍而身份平等的人民”,而“‘齐等’是政府相对于被统治人民而言,只具备政治性和法律性的统治意义,与个人的社会地位和经济财富没有关系”^①。而对于“编户齐民”所针对的具体对象,刘敏指出,在先秦时期“编户齐民”的政策“具有特殊针对性的人群”,“所谓特殊针对性人群,是指消除了原分封采邑制下国人与野人之异、公民(臣属于国君)与私人(臣属于卿大夫)之别,使民统一成为接受国家授田、授爵,为国家提供赋税、徭役和兵役的‘编户齐民’”^②。以此来看,除了秦国,魏国的李悝变法要求“尽地力”、“善平余”,而且颁布全国统一实施的《法经》,无疑也是以“编户齐民”为前提。另外,吴起变法、齐威王时期的邹忌改革等无疑也是“编户齐民”的一种延伸或外在表现。

总而言之,“编户齐民”的政策打破了国野分界,使最高政权所控制的国民数量激增,行政空间也随之扩大,于此行政手段也需要丰富多样,这种形势又会反过来敦促各国统治者逐渐抛弃贵族政治,而采用官僚政治。而官僚政治则需要大量具有行政能力的人,他们不但要效忠于最高政权,让最高统治者放心,更要有效地治理一方,为最高统治者不断输送人力和物力。具有这种能力的人便是士人,他们具有知识、技能,能够管理国家、维护权威,并采用丰富多样的行政手段,虽然他们与现代社会官员相比,还不是特别专业化,但与春秋时期的贵族阶层相比,却显得很专业。这些士人如果按思想学派、价值追求的不同,可分为儒家、法家、墨家、农家、纵横家、杂家等;如果按照职业取向不同,又可分为学士、隐士、策士、游士、门客等;如果按照品格的高低,又可分为高士、贱士、下士等。这些众多的士人品级有别、知识背景相异、才能高下不同,但他们都关心政治,关心社会的治乱,他们的言论、著述也围绕这一主题展开,所以《淮南子·汜论训》说“百川异源而皆归于海,百家殊业而皆务于治”,《淮南子·齐俗训》又说

①杜正胜:《“编户齐民论”的剖析》,载王健文主编《台湾学者中国史研究论丛:政治与权力》,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5年版,第16页。

②刘敏:《论“编户齐民”的形成及其内涵演化》,《天津社会科学》,2009年第3期,135—142页。

“故百家之言，指奏相反，其合道一体也”^①。百家之学不同，但“皆务于治”。

毋庸置疑，诸子百家的出现，从本质上可以说，是社会结构的转型、行政空间的扩大给知识、技能带来展现能力的机会和平台。换言之，知识、技能在这一时期能够带来可以预见的财富和地位。这一点我们可以从战国时期的士人事例加以说明。《战国策·秦一》记载了苏秦游说秦国、发奋努力乃至最终成功的事迹，其中叙述他游说秦王失败后的情形：

说秦王书十上，而说不行。黑貂之裘弊，黄金百斤尽，资用乏绝，去秦而归。羸滕履蹻，负书担囊，形容枯槁，面目犁黑，状有归色。归至家，妻不下紞，嫂不为炊，父母不与言。苏秦喟叹曰：“妻不以我为夫，嫂不以我为叔，父母不以我为子，是皆秦之罪也。”乃夜发书，陈箴数十，得《太公阴符》之谋，伏而诵之，简练以为揣摩。读书欲睡，引锥自刺其股，血流至足。曰：“安有说人主不能出其金玉锦绣，取卿相之尊者乎？”期年，揣摩成，曰：“此真可以说当世之君矣。”^②

这段文字极为形象地展示出苏秦游说失败之后的落魄、失落以及所遭受的冷漠，而这些又成为他再次奋力拼搏的直接动力。特别是“去秦而归”、“归至家”的情形，让人在苦笑之中又深深地体会到家人的冷漠以及整个社会的功利性。而苏秦“夜发书”、“伏而诵之”，乃至“引锥自刺其股，血流至足”又说明，苏秦自身也是这一功利社会的产儿，他的读书目的与拯民于水火、治国平天下毫无关系，而是直接指向“金玉锦绣”、“卿相之尊”。“引锥自刺其股”的行为，实属过而非非常态，千载之下读之仍令人感叹、唏嘘。在这段描写中《战国策》的叙述者虽有夸张，但正是这种夸张恰当而真实地展现出苏秦急于获得成功的焦急心理：他极度希望快速成功，而成功的主要标志便是金玉满堂和地位尊贵。所以，“安有说人主不能出其金玉锦绣，取卿相之尊者乎”颇能呈现出苏秦对财富和社会地位的渴望，这也是他夜读发奋的直接动机和目的。苏秦的努力终于迎来的回报，他“见说赵王于华屋之下，抵掌而谈。赵王大悦，封为武安君”，随后又“约从散横，以抑强秦”，随从队伍也是浩浩荡荡、豪华排场：“革车百乘，锦绣千纯，

①刘文典：《淮南鸿烈集解》，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版，第427、363页。

②刘向辑录，范祥雍笺证，范邦瑾协校：《战国策笺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版，第142页。